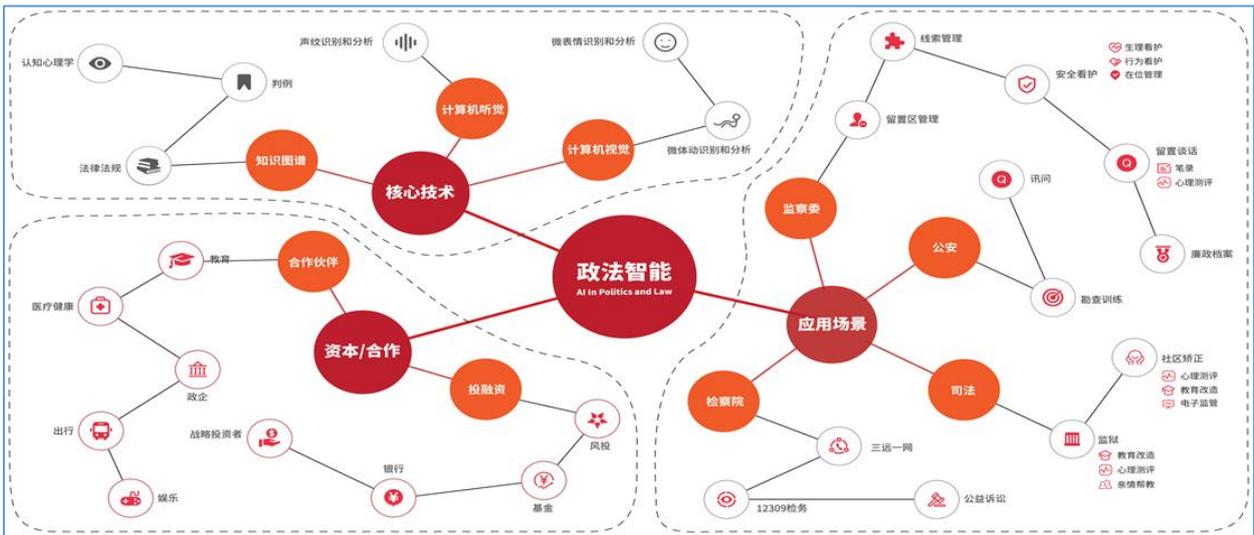




康泰科技
NEEQ : 838221

沈阳康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YANG CONTAIN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1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7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8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4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7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1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童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丹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童心，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72.94% 的股份，为公司董事长。若童心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和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带来风险。
人才流失或知识更新不及时的风险	软件和系统集成行业的核心竞争力是企业拥有涵盖计算机、建筑、软件开发等各领域专业人才和复合型人才的团队，且团队成员通过不断学习最新的技术知识进行实践，保持知识技能及时更新和升级。随着行业快速发展，各系统集成企业不断招募人才，若公司人员大量流失或知识更新不及时，将对公司业务产生较大影响，削弱公司的竞争力。
收购子公司导致的经营风险	2015 年 4 月公司收购阳光信泰 76.17% 股权，成为阳光信泰控股股东，至本年度末，持有股份达 97.24%。2021 年度阳光信泰净利润金额为 1,091,798.83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1,623,707.26 元，阳光信泰

	自 2010 年 12 月 30 日成立至 2021 年底，近三年净利润均实现盈利，但盈利仍不多，如果在以后的经营中不能进一步改善经营状况，将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公司	指	沈阳康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1 年年度，即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章程》	指	《沈阳康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康毅基金	指	沈阳康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沈阳康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YANG CONTAIN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CONTAIN
证券简称	康泰科技
证券代码	838221
法定代表人	童心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周丹
联系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上深沟村 861-7 号（151）
电话	024-88017001
传真	024-88017009
电子邮箱	1416680388@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contain.com.cn/
办公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上深沟村 861-7 号（151）
邮政编码	110016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秘办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8 年 7 月 9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1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52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主要业务	司法行业信息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设计、咨询、建设、服务；司法行业信息系统集成设计、咨询、建设服务；司法行业侦查取证设备销售及服务；司法行业软硬件产品研发、销售及维护。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以自主研发的审讯主机、基于微表情的智能审讯研判系统为核心产品，以司法行业信息系统建设

	解决方案为支撑，围绕司法行业智能化建设的需求，为客户提供便携式审讯终端、云刻录工作站、视频云主机等自主研发的硬件产品以及移动检务通、智能讯问心理评测分析平台、公诉支持系统、三远一网管理平台、12309 检务服务管理平台、公益诉讼管理平台、智能侦讯研判管理系统、社区矫正罪犯教育改造智能自助测评系统、智慧监狱心理测评与教育发行信息化平台、一体化智能云勘察系统、公安现场勘察实训系统等自主研发软件产品。以自主核心软硬件产品为敲门砖，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信息化建设解决方案，包括办案区、检务工作区、谈话区等的信息化建设与装饰装修、网络改造、智能运维等项目的工程施工及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5,166,667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童心）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童心，一致行动人为沈阳康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06753295177	否
注册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上深沟村 861-7 号（151）	否
注册资本	25,166,667	是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常熟路 239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会计师事务所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张惠平	孙玉华		
	2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田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
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3,425,749.59	59,554,533.69	-27.08%
毛利率%	30.54%	28.6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63,708.68	-1,006,505.23	552.1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639,604.67	-2,950,738.24	192.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1.01%	-3.6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7.66%	-10.83%	-
基本每股收益	-0.26	-0.05	-42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1,601,569.47	47,602,591.12	8.40%
负债总计	23,190,980.66	22,616,548.41	2.5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788,111.41	25,351,819.29	13.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4	1.21	-5.2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8%	41.3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94%	47.51%	-
流动比率	2.30	1.58	-
利息保障倍数	-42.02	-1.11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457.90	-2,746,635.69	70.31%

应收账款周转率	3.97	7.28	-
存货周转率	2.43	3.41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8.40%	-0.1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7.08%	-0.16%	-
净利润增长率%	-423.44%	-2.10%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5,166,667	21,000,000	19.84%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58,552.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22.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442,230.58
所得税影响数	366,334.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75,895.99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其中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境外财务报表的企业可以提前实施。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作为承租人，本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作为出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做出分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对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而是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公司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报表减少了子公司沈阳康泰警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立足于司法行业的信息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产品、运维服务，公司的商业模式采用行业产品+行业解决方案+行业运维服务的商业模式，即以产品为打开业务领域的钥匙，公司控股子公司阳光信泰自主研发的数字法庭终端、数字审讯终端、同步录音录像终端及配套软件是公、检、法机关业务工作中所不可缺少的信息系统的核心设备，公司代理的刑事技术、电子数据检验设备是公、检机关侦查部门在侦查和证据检验过程中的利器，以此类产品做为进入司法行业的“敲门砖”很容易被用户接受，而随之的行业信息化系统解决方案，则能为用户的应用系统构建一套完整的方案，经过与客户的交往和服务，逐渐形成客户对公司技术及服务的依赖。做为深入司法行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服务提供商，公司在为用户提供终身价值服务的同时，将运维服务做为增加用户与公司黏稠度的重要业务。

公司所提供的计算机系统集成和行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的盈利模式主要为：一是从项目设备中留取利润。二是从项目施工中留取施工利润，毛利润在 30%左右。公司代理的产品，根据厂商给予的代理价格和市场价格的价格差来获得利润，毛利润在 25%左右。运维服务是根据用户的设备总量制定运维费用，公司通过精心运维的服务来减少设备的故障率，由此提高运维费用的收益，此类业务的利润在 50%—60%之间。

报告期内，公司仍然为司法行业客户服务，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一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较本报告期相比未发生较大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辽宁省企业技术中心；辽宁省工程研究中心；辽宁省技术创新中心；辽宁省瞪羚企业；辽宁省科技进步奖；辽宁省软件行业优秀企业；辽宁省实质性产学研联盟企业。
详细情况	2019年7月22日由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2021年5月11日由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科技型中小企业-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061,886.67	4.00%	5,024,933.37	10.59%	-58.97%
应收票据	960,000.00	1.86%			-
应收账款	12,975,527.26	25.15%	7,246,858.87	15.27%	79.05%
存货	12,066,957.3	23.38%	12,775,683.34	26.84%	-5.55%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2,085,206.03	23.42%	13,119,656.70	27.65%	-7.88%
在建工程	0.00				
无形资产	5,151,586.58	9.98%	2,254,704.46	4.75%	128.48%
商誉					
短期借款	11,208.33	0.02%	9,199,400.00	19.39%	-99.88%
长期借款					
应付帐款	9,061,331.46	17.56%	5,938,692.78	12.48%	52.58%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期末为 2,061,886.67 元，比上年度末减少 2,963,046.70 元，变动比例为-58.97%，主要原因为：本年度业务下滑，资金回流较少，为降低资金成本，购买了少量理财产品，导致货币资金余额减少。
- 2、应收帐款期末为 12,975,527.26 元，比上年度末增加 5,728,668.39 元，变动比例为 79.05%，主要原因为：下半年验收完成并确认销售收入的项目较多，公司客户主要是政府部门，回款需要走财政支付流程且时间较长，导致应收帐款增加。

- 3、短期借款期末为 11,208.33 元，比上年度末减少 9,188,191.67 元，变动比例为-99.88%，主要原因为：本年度定向增发股票收到投资款 10000000.80 元，清偿银行贷款。
- 4、应付帐款期末为 9,061,331.46 元，比上年度末增加 3,122,638.68 元，变动比例为 52.58%，主要原因为：与部分供应商达成战略合作，共同完成交付项目，待客户回款后统一支付战略合作商货款，因政府项目大部分都在下半年完成，客户回款较慢，故导致应付帐款增加。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3,425,749.59	-	59,554,533.69	-	-27.08%
营业成本	30,164,313.24	69.46%	42,478,778.99	71.33%	-28.99%
毛利率	30.54%	-	28.67%	-	-
销售费用	7,078,830.49	16.30%	7,255,917.07	12.18%	-2.44%
管理费用	4,947,965.31	11.39%	4,224,053.48	7.09%	17.14%
研发费用	10,648,406.49	24.52%	7,994,735.34	13.42%	33.19%
财务费用	140,400.48	0.32%	618,349.78	1.04%	-77.29%
信用减值损失	-289,650.61	-0.67%	-553,566.19	-0.93%	47.68%
资产减值损失	-164,871.61	-0.38%	-11,838.24	-0.02%	-1292.70%
其他收益	2,438,470.58	5.62%	2,647,665.74	4.45%	-7.90%
投资收益	1,291,126.23	2.97%	68,606.92	0.12%	1,781.9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19,367.26	-0.03%	100%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6,559,132.70	-15.10%	-1,268,592.96	-2.13%	-417.04%
营业外收入	178.00	0.00%	639.16	0.00%	-72.15%
营业外支出	16,500.00	0.04%	-	-	100%
净利润	-6,575,454.70	-15.14%	-1,256,199.03	-2.11%	-423.4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研发费用期末为 10,648,406.49 元，比上年度末增加 2,653,671.15 元，变动比例为 33.19%，主要原因为：2021 年度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新立项的研发项目前期研究阶段费用较大，导致研发费用大幅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	------	-------

主营业务收入	43,425,749.59	59,554,533.69	27.08%
其他业务收入	0	0	
主营业务成本	30,164,313.24	42,478,778.99	28.99%
其他业务成本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系统集成及服务	34,338,117.17	24,645,355.70	28.23%	-33.27%	-33.16%	-0.43%
销售主机等商品	3,136,012.42	85,628.72	97.27%	-43.18%	-97.32%	130.82%
建安业务	5,951,620.00	5,433,328.82	8.49%	131.07%	125.03%	39.11%
合计	43,425,749.59	30,164,313.24	30.54%	-27.08%	-28.99%	6.51%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辽宁煤矿安全监察局	3,641,580.55	8.39%	否
2	四川灵通电讯有限公司	3,026,548.68	6.97%	否
3	上海三思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676,106.22	6.16%	否
4	天博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41,239.05	4.47%	否
5	北京致胜创新科技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86,668.14	4.11%	否
合计		13,072,142.64	30.1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沈阳茂生科技有限公司	1,747,375.91	15.73%	否
2	南京通达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61,946.90	13.16%	否

3	北京万里红科技有限公司	1,063,965.93	9.58%	否
4	沈阳凯讯智能系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22,481.15	8.30%	否
5	沈阳睿力达科技有限公司	783,991.20	7.06%	否
合计		5,979,761.09	53.83%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457.90	-2,746,635.69	70.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4,738.96	-157,660.09	-1,964.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945.76	-4,123,176.66	115.98%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15,457.90元，比上年净支出减少70.31%，主要原因为：公司业绩下滑，为减少资金占用，和供应商达成战略合作，争取到更多的采购帐期，支付的采购款减少，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增加。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54,738.96元，比上年度净支出增加1964.4%，主要原因为：本年度公司加大内部研发投入，形成无形资产，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进一步减少。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58,945.76元，比上年度净支出减少115.98%，主要原因为：公司收到股权融资款项并减少了银行贷款，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增加。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阳光	控股子公司	自主产品	7,250,000	7,393,017.79	5,626,292.74	7,003,071.29	1,091,798.83

信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研发销售					
c	控股子公司	产品销售及系统集成	2,000,000	4,121,392.41	-860,994.87	5,592,841.73	-200,302.66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业务量基本保持稳定，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不会出现较大波动，持续盈利能力保持稳定并提高。公司认为自身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水平会不断提高。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的情况。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4月14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4月14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	------------	---	----	--------	-----------	-------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事项：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100-101页；该承诺在报告期内得到履行。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保函	204,164.4	0.40%	投标保证金
房产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8,152,271.71	15.80%	流动资金授信贷款
总计	-	-	8,356,436.11	16.2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受限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123,750	29.16%	1,426,250	7,550,000	3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748,750	17.85%	- 2,740,417	1,008,333	4.00%
	董事、监事、高管	4,323,750	20.59%	- 2,740,417	1,583,333	6.29%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4,876,250	70.84%	2,740,417	17,616,667	7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151,250	62.63%	2,740,417	15,891,667	63.15%
	董事、监事、高管	14,876,250	70.84%	2,740,417	17,616,667	70%
	核心员工					
总股本		21,000,000	-	4,166,667	25,166,667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次定向增发股票 4166667 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童心	16,900,000	-	16,900,000	67.15%	15,891,667	1,008,333	-	-
2	沈阳科技风险投资	-	4,166,667	4,166,667	16.56%	-	4,166,667	-	-

	有限公司								
3	沈阳康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00,000	-	1,800,000	7.15%	0	1,800,000	-	-
4	鞠明刚	1,200,000	-	1,200,000	4.77%	900,000	300,000	-	-
5	周丹	1,000,000	-	1,000,000	3.97%	750,000	250,000	-	-
6	李江	100,000	-	100,000	0.40%	75,000	25,000	-	-
合计		21,000,000	4,166,667	25,166,667	100%	17,616,667	7,550,000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童心、周丹、李江为沈阳康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交易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发行对象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1	2020年12月17日	2021年1月29日	2.4	4,166,667	沈阳科技风险投资	现金	10,000,000.80	归还银行借款及付供

					有限公司			应商采购货款
--	--	--	--	--	------	--	--	--------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2021年1月29日	10,000,000.80	10,000,000.80	否	-	-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1.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有 800,600.8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序号	明细用途	投入金额（元）
1	采购货款	800,600.80
合计	-	800,600.80

2.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有 9,199,400.00 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序号	债权人	借款总额（元）	当前余额（元）	拟偿还金额（元）	实际用途	内部审议程序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7,999,400.00	7,999,400.00	7,999,400.00	补充流动资金，如支付货款及工程款等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如支付货款等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合计	-	9,199,400.00	9,199,400.00	9,199,400.00	-	-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	银行	1,500,000.00	2020年6月18日	2021年1月13日	5.22%
2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	银行	1,500,000.00	2021年1月13日	2021年1月21日	5.22%
3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	银行	950,000.00	2020年8月26日	2021年1月21日	5.22%
4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	银行	592,634.00	2020年8月26日	2021年1月21日	5.22%
5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	银行	1,407,366.00	2020年8月26日	2021年1月21日	5.22%
6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	银行	500,000.00	2020年7月1日	2021年1月21日	5.22%
7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	银行	1,077,174.00	2020年7月14日	2021年1月21日	5.22%
8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	银行	280,000.00	2020年7月14日	2021年1月21日	5.22%
9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	银行	1,692,226.00	2020年7月14日	2021年1月21日	5.22%
10	银行贷款	建设银行	银行	850,000.00	2020年7月29日	2021年1月21日	3.85%
11	银行贷款	建设银行	银行	350,000.00	2020年8月20日	2021年1月21日	3.85%

12	银行贷款	建设银行	银行	2,200,000.00	2021年4月27日	2021年12月23日	3.85%
13	银行贷款	建设银行	银行	930,000.00	2021年5月14日	2021年12月24日	3.65%
14	银行贷款	建设银行	银行	1,000,000.00	2021年5月27日	2021年12月14日	4.25%
15	银行贷款	浦发银行	银行	900,000.00	2021年7月16日	2021年12月16日	4.35%
16	银行贷款	浦发银行	银行	300,000.00	2021年7月20日	2022年12月16日	4.35%
17	银行贷款	浦发银行	银行	334,591.67	2021年7月21日	2021年12月16日	4.35%
18	银行贷款	浦发银行	银行	11,208.33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7月15日	4.35%
19	银行贷款	浦发银行	银行	400,000.00	2021年8月2日	2022年12月16日	4.35%
合计	-	-	-	16,775,2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童心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否	1974年12月	2019年2月20日	2022年2月19日
周丹	董事、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女	否	1978年5月	2019年2月20日	2022年2月19日
李永春	董事	男	否	1971年11月	2020年3月23日	2022年2月19日
戚琳	副总经理兼董事	女	否	1981年9月	2019年2月20日	2022年2月19日
王天浩	董事	男	否	1962年12月	2020年2月26日	2022年2月19日
李青云	监事	女	否	1974年12月	2020年2月26日	2022年2月19日
李江	监事	男	否	1979年3月	2019年2月20日	2022年2月19日
鞠明刚	监事	男	否	1979年2月	2019年2月20日	2022年2月19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姜海辛	董事	离任	人资负责人	个人原因
蒲岩	监事	离任	综合管理部经理	个人原因
王天浩	-	新任	董事	新聘任
李青云	-	新任	监事	新聘任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王天浩，男，1962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学历。工作经历：1984年9月至1995年1月，任沈阳行政学院教师；1995年1月至2009年1月沈阳祥运咨询服务中心投资经理；2009年1月至今任沈阳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李青云，女，1974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鲁迅美术学院，本科学历。工作经历：1996年12月至2003年6月，任东亚商业广场综合业务；2005年3月至2008年2月任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沈阳华联商厦第一分公司营运部数据统计主管、总办秘书；2008年3月至今任沈阳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风险合规部副部长。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财务负责人周丹持有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1	0	2	9
研发人员	25	5	9	21
技术人员	15	2	3	14
市场人员	37	3	6	34
员工总计	88	10	20	7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4	3
本科	49	42
专科	32	30
专科以下	3	3
员工总计	88	7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公司以创造价值为目标优化绩效和激励薪酬体系。
- 2、人力资源部重点工作以培训赋能体系建设为主，提升组织战斗能力。
-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执行，构成了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止报告期内，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的《公司章程》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门规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主要负责人，专门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负责对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就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全面和系统的培训，并根据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在信息披露制定网站及时公布须披露的信息，同时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

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此外，公司制定的一系列制度：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享受参与决策权、选择监督管理者权、知情权、资产收益权等各项股东权利，能够给所有股东包括外部投资者提供合适的保护及保证外部投资者成为股东后的充分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依据《公司章程》，股东可以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起诉其他股东、公司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护自身合法权利。因此，公司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重要的人事变动、融资、担保等事项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董事会评估认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决策严格履行了规定程序，相关机构和成员均依法运作工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进行过1次公司经营范围的修改。
内容详见：

2021年3月1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4	6	3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举行	否	-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20日发出	否	-
2021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15日发出	否	-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的评估意见。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一)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发生过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场所、技术、资质、必要设备设施，具有与经营有关的技术服务系统和采购、营销系统。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三)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均只在公司任职并领薪，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四)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五)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	---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在 2017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中审议通过建立《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更好地落实信息披露工作，提高披露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鹏盛 A 审字(2022)4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田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张惠平 2 年	孙玉华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7 万元			

审 计 报 告

鹏盛 A 审字[2022]46 号

沈阳康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沈阳康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康泰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康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康泰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康泰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康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康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康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康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康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康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康泰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玉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惠平

2022年4月27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061,886.67	5,024,933.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1,240,000	1,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0	
应收票据	五、（三）	960,000	
应收账款	五、（四）	12,975,527.26	7,246,858.87
应收款项融资		0	
预付款项	五、（五）	941,041.7	2,036,993.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1,834,376.25	1,130,599.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12,066,957.3	12,775,683.34
合同资产	五、（八）	1,862,351.45	1,739,330.17
持有待售资产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10,969.27	176,663.36
流动资产合计		33,953,109.90	31,631,062.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	409,000.00	572,6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固定资产	五、（十一）	12,085,206.03	13,119,656.70
在建工程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油气资产		0.00	
使用权资产		0.00	
无形资产	五、（十二）	5,151,586.58	2,254,704.46
开发支出		0.00	
商誉		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三）	2,666.96	24,567.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48,459.57	15,971,528.48
资产总计		51,601,569.47	47,602,591.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四）	11,208.33	9,199,4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五）	9,061,331.46	5,938,692.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六）	2,071,187.31	1,467,335.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七）	1,216,291.67	552,165.45
应交税费	五、（十八）	451,547.35	824,321.08
其他应付款	五、（十九）	1,949,414.54	1,958,401.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		36,231.41
流动负债合计		14,760,980.66	19,976,548.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一）	8,430,000.00	2,6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30,000.00	2,640,000.00
负债合计		23,190,980.66	22,616,548.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二）	25,166,667.00	2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三）	10,277,130.83	4,443,797.03
减：库存股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专项储备		0.00	
盈余公积	五、（二十四）	721,609.46	721,609.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五）	-7,377,295.88	-813,587.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8,788,111.41	25,351,819.29
少数股东权益		-377,522.60	-365,776.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合计		28,410,588.81	24,986,042.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51,601,569.47	47,602,591.12

法定代表人：童心
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80,348.09	4,193,971.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	1,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四、（一）	13,489,779.40	6,274,792.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02,257.70	1,519,101.81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5,202,508.95	6,815,465.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967,671.54	9,910,748.46
合同资产		1,501,865.65	1,633,657.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969.27	16,710.30
流动资产合计		34,255,400.60	31,864,447.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三）	6,393,329.66	6,393,329.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583,072.75	11,655,925.7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429,530.24	2,062,697.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405,932.65	20,111,952.86
资产总计		55,661,333.25	51,976,399.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99,4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143,911.85	5,155,914.71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02,324.42	362,731.40
应交税费		230,047.71	675,746.57
其他应付款		3,117,525.87	2,289,071.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900,045.86	1,143,893.4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277.88
流动负债合计		15,393,855.71	18,829,035.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430,000.00	2,6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30,000.00	2,640,000.00
负债合计		23,823,855.71	21,469,035.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5,166,667.00	2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349,457.81	4,516,124.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6,167.64	706,167.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84,814.91	4,285,072.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837,477.54	30,507,364.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661,333.25	51,976,399.9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43,425,749.59	59,554,533.69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六）	43,425,749.59	59,554,533.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259,956.88	62,954,627.62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六）	30,164,313.24	42,478,778.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七）	280,040.87	382,792.96
销售费用	五、（二十八）	7,078,830.49	7,255,917.07
管理费用	五、（二十九）	4,947,965.31	4,224,053.48
研发费用	五、（三十）	10,648,406.49	7,994,735.34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一）	140,400.48	618,349.78
其中：利息费用		152,862.57	600,305.80
利息收入		2,643.34	9,497.25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二）	2,438,470.58	2,647,665.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三）	1,291,126.23	68,606.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四）	-289,650.61	-553,566.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五）	-164,871.61	-11,838.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19,367.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59,132.70	-1,268,592.96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六）	178.00	639.16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七）	16,500.00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75,454.70	-1,267,953.80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八）		-11,754.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75,454.70	-1,256,199.0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96,331.60	-1,168,515.9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76.90	-87,683.13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46.02	-249,693.80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63,708.68	-1,006,505.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75,454.70	-1,256,199.0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63,708.68	-1,006,505.2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46.02	-249,693.8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童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丹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四）	31,986,548.47	52,306,536.89
减：营业成本	十四、（四）	25,017,054.82	38,465,764.91
税金及附加		142,668.92	294,930.58
销售费用		5,240,447.14	5,561,800.69
管理费用		3,892,817.83	3,355,020.22
研发费用		7,877,285.63	5,904,591.06
财务费用		103,982.72	595,928.80
其中：利息费用		118,058.40	579,864.62

利息收入		1,614.02	7,978.00
加：其他收益		2,115,565.56	2,410,429.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979.15	68,606.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1,226.31	-393,753.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2,175.33	-8,788.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53,565.52	204,994.81
加：营业外收入		178.00	639.16
减：营业外支出		16,5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69,887.52	205,633.9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69,887.52	205,633.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69,887.52	205,633.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69,887.52	205,633.9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225,851.62	68,022,143.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2,302.54	337,620.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	10,113,970.32	5,491,89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22,124.48	73,851,657.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476,648.54	53,318,155.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92,148.97	9,087,899.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7,753.14	2,646,562.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	11,201,031.73	11,545,67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37,582.38	76,598,29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457.90	-2,746,635.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158.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606.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158.88	68,606.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59,869.00	226,267.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9,897.84	226,267.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4,738.96	-157,660.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83,166.00	15,414,07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5,04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83,166.00	16,159,11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171,357.67	17,187,07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862.57	2,739,219.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24,220.24	20,282,289.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945.76	-4,123,176.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1,251.10	-7,027,472.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08,973.37	13,536,445.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97,722.27	6,508,973.37

法定代表人：童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丹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486,382.92	57,359,457.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492.45	105,997.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6,935.16	5,818,625.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49,810.53	63,284,080.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880,842.89	46,051,519.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67,473.22	7,156,957.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3,319.20	1,869,13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4,284.54	11,584,31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45,919.85	66,661,93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109.32	-3,377,853.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979.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606.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979.15	68,606.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70,239.13	84,415.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0,239.13	84,415.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8,259.98	-15,808.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37,366.00	15,414,07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5,04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37,366.00	16,099,11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236,766.00	16,714,07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058.40	2,712,525.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54,824.40	19,582,595.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541.60	-3,483,482.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1,827.70	-6,877,143.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78,011.39	12,555,155.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6,183.69	5,678,011.39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000,000.00				4,443,797.03				721,609.46		-813,587.20	- 365,776.58	24,986,042.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000,000.00				4,443,797.03				721,609.46		-813,587.20	- 365,776.58	24,986,042.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66,667.00				5,833,333.80						- 6,563,708.68	-11,746.02	3,424,546.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6,563,708.68	-11,746.02	-6,575,454.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66,667.00				5,833,333.80								10,000,000.8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66,667.00				5,833,333.80								10,000,000.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5,166,667.00				10,277,130.83				721,609.46		-	-	28,410,588.81
											7,377,295.88	377,522.60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000,000.00				4,443,797.03				721,609.46		2,292,918.03	88,656.02	28,546,980.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000,000.00				4,443,797.03				721,609.46		2,292,918.03	88,656.02	28,546,980.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3,560,937.83
											3,106,505.23	454,432.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256,199.03
											1,006,505.23	249,693.80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1,000,000.00				4,443,797.03				721,609.46		-813,587.20	- 365,776.58	24,986,042.71

法定代表人：童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丹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000,000.00				4,516,124.01				706,167.64		4,285,072.61	30,507,364.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000,000.00				4,516,124.01				706,167.64		4,285,072.61	30,507,364.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166,667.00				5,833,333.80						- 8,669,887.52	1,330,113.28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166,667.00				10,349,457.81				706,167.64		-4,384,814.91	31,837,477.54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000,000.00				4,516,124.01				706,167.64		6,179,438.64	32,401,730.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000,000.00				4,516,124.01				706,167.64		6,179,438.64	32,401,730.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94,366.03	-1,894,366.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5,633.97	205,633.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00,000.00	-2,1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00,000.00	-2,1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未余额	21,000,000.00				4,516,124.01				706,167.64		4,285,072.61	30,507,364.26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沈阳康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沈阳康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上深沟村861-7号(151)

总部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上深沟村861-7号(151)

营业期限：2008年07月09日至2038年07月08日

股本：人民币2,516.67万元

法定代表人：童心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信息技术企业

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光学仪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安全咨询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档案整理服务，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机械设备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 公司历史沿革

沈阳康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 2008 年 07 月 09 日成立的其前身康泰（沈阳）电子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整体变更设立，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 20,000,000.00 元人民币，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本公司签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0675329517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年02月26日，根据公司2016年01月30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由杨鹏云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2100万元人民币。

2016年08月01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2016年07月19日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6】5351号《关于同意沈阳康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文件，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7年01月09日，公司股东童心受让股东王灿持有的本公司53.3332万股。

2018年03月05日，公司股东童心购买股东杨鹏云持有的本公司25.00万股。

2018年08月13日，公司股东童心受让股东王灿持有的本公司56.7万股。

2018年08月17日，公司股东童心受让股东王灿持有的本公司9.97万股。

2019年02月18日，公司股东童心受让股东杨鹏云持有的本公司18.70万股。

2019年04月26日，公司股东童心受让股东陈麒元持有的本公司0.20万股。

2019年09月12日，公司股东童心受让股东杨鹏云持有的本公司25.00万股。

2019年11月15日，公司股东童心受让股东杨鹏云持有的本公司31.30万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股本）2,1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童心持有1690.00万股，持股比例80.4762%；鞠明刚持有120万股，持股比例5.7143%；沈阳康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180万股，持股比例8.5714%；周丹持有100万股，持股比例4.7619%；李江持有10万股，持股比例0.4762%。

2021年03月09日，根据2021年01月14日本公司收到全国股转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出具的《关于对沈阳康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83号），以及公司于2020年12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年01月04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沈阳康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和修改后公司章程等规定，沈阳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10,000,000.80元人民币认购了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4,166,667股股份，本次变更后注册资本（股本）为2,516.6667万元人民币，其中：童心持有1690.00万股，持股比例67.15%；鞠明刚持有120万股，持股比例4.77%；沈阳康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180万股，持股比例7.15%；周丹持有100万股，持股比例3.97%；李江持有10万股，持股比例0.40%；沈阳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持有416.6667万股，持股比例16.56%。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2021年04月27日批准报出。

（五）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一）。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在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

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本公司将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①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②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③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④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①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②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③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④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①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②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十四）“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附注三、（三十一）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3.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5.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消。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消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消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力，且该种法定权力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将被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 (或其一部分) 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7. 金融资产的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①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对组合 1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组合 2 编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③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员工备用金等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④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⑤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账龄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核销

如果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8.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在途材料、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种类。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个别计价法，包装物、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十二）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之金融工具。

（十三） 终止经营及持有待售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 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3.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划分条件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①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1)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

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以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将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认为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论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②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③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④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本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1) 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5)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6)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5-3.33
机器设备	15	6.66
运输设备	5	20
办公家具	5-8	20-12.5
电子设备	3-5	33.3-20

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参见本附注三、（三十一）2。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

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权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3-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3. 内部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

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③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④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二十） 商誉

1. 商誉的确认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 商誉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终了时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果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其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1. 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二十二) 合同负债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将在转让承诺的商品（包含公司日常活动产出的商品、服务、建安工程等）之前已收取的款项（不含增值税）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二十五）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

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六)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

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3**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十八）“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七） 收入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收入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 收入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1）确定交易价格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

(a)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b)可变对价：在确定交易价格时，合同中若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c)重大融资成分：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

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d)应付客户对价：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e)非现金对价：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2) 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a)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b)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c)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主要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以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产出法所需要的信息可能无法直接通过观察获得，或者为获得这些信息需要花费很高的成本时，可采用投入法。

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点按合同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以下迹象：

(a)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b)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c)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d)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e)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f)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

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净额，

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额比例确定。本公司判断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a) 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b) 本公司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公司向客户提供服务。

(c) 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整合成某组产出转让给客户。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 设备销售、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和咨询及服务业务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设备、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和咨询服务（以下统称“商品”）等履约义务，通常约定于交付完商品时进行最终验收，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

公司在满足下列条件情况下进行收入确认：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商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接受该商品并验收，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据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控制权已转移；

② 建安及专项业务

A.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安业务包含工程建设、转让相关设备等（以下统称商品或产品）履约义务，双方约定履约进度并进行验收，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此类业务系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产品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根据已测量完工进度比例确定。

B.公司与客户之间的一些专项业务，双方约定履约进度并进行验收，由公司向客户开具发票进行结算，开具发票的对价金额与向客户转让商品（产品）价值直接相一致，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发票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此类业务系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商品（产品）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根据已完工或交付的商品（产品）开具发票的对价金额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履约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履约进度能够反映履约情况，对识别出的变化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主要产品收入确认时点为根据相应的合同约定，取得项目验收单或者产品签收单时确认收入；其他产品在产品交付并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

2. 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照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八） 合同成本

本公司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二十九）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

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三十一）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

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

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按自有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政策进行减值测试和计提减值准备。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二) 套期会计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本公司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

被套期项目是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本公司指定为被套期项目主要为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的外币借款和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借款。

套期工具，是指本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将外汇衍生工具的远期要素单独分拆，只将排除远期要素后的部分指定为套期工具。

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套期工具的现金流量变动大于或小于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为套期无效部分。

现金流量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本公司将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本公司将远期要素的公允价值变动中与被套期项目相关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被指定为套期工具当日的远期要素价值中与被套期项目相关的部分，在套期关系影响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期间内摊销。摊销金额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本公司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的标准（包括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本公司终止使用套期会计。当终止采用套期会计时，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予以保留，直至预期交易发生，并根据上述会计政策进行确认计量。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三十四）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十五)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公司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公司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三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其中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境外财务报表的企业可以提前实施。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作为承租人，本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作为出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做出分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对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而是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公司本期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三十七)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前期差错更正。

(三十八) 利润分配

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分配：

A. 弥补亏损	以前年度累计亏损余额为限；
B. 按 10%提取盈余公积金	按照净利润的 10%提取，当盈余公积达到实收资本的 50%时不再提取；
C. 支付股利	按照股东会的利润分配方案实施。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费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20%

本公司存在不同于 25%企业所得税税率的纳税主体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北京阳光信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安徽康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沈阳康慧类脑智能协同创新中心有	2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24号）本公司自2019年起至2021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按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北京阳光信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自2019年起至2021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按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号），子公司沈阳康泰警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安徽康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合肥康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符合其相关规定，本年度按20%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公司（含母公司）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1 年度，“上期”指 2020 年度，金额单位若非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682.13	33,725.25
银行存款	1,848,040.14	4,975,248.12
其他货币资金	204,164.40	15,960.00
合 计	2,061,886.67	5,024,933.3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04,164.40	15,960.00

(1) 其他货币资金
中 204,164.40 元系公司为办
理质量保函存入的保证金。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结构性理财产品	1,000,000.00	1,500,000.00
合 计	240,000.00	1,500,000.00

期末余额系本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

（三）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6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960,000.00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本公司期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6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960,000.00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 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33,015.30	100.00	857,488.04	6.20	12,975,527.26
组合一：账龄组合	13,833,015.30	100.00	857,488.04	6.20	12,975,527.26
组合二：关联方单位、备用金等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3,833,015.30	100.00	857,488.04	6.20	12,975,527.26

(续)

类 别	2021年01月0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21,216.88	100.00	774,358.01	9.65	7,246,858.87
组合一：账龄组合	8,021,216.88	100.00	774,358.01	9.65	7,246,858.87
组合二：关联方单位、备用金等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8,021,216.88	100.00	774,358.01	9.65	7,246,858.87

组合中，以应收账款账龄为基础来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008,938.91	360,268.17	3.00	3,960,909.66	118,827.29	3.00
1至2年	553,300.00	55,330.00	10.00	3,706,207.22	370,620.72	10.00
2至3年	1,184,123.59	355,237.08	30.00	16,500.00	4,950.00	30.00
3至4年			50.00	8,000.00	4,000.00	50.00
4至5年			80.00	268,200.00	214,560.00	80.00
5年以上	86,652.80	86,652.80	100.00	61,400.00	61,400.00	100.00
合计	13,833,015.30	857,488.04	—	8,021,216.88	774,358.01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5,700.9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2,570.88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5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灵通电讯有限公司	货款	3,420,000.00	1年以内	24.72
北京中徽电讯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659,000.00	1年以内	11.99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	货款	1,273,484.80	1年以内	9.21
辽宁省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	货款	1,174,200.00	1年以内	8.49
辽宁省盘锦市人民检察院	货款	865,276.88	1年以内	6.26
合 计		8,391,961.68		60.67

5. 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41,041.70	100.00	1,777,010.90	87.24
1 至 2 年			259,982.92	12.76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941,041.70	100.00	2,036,993.82	100.00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深圳顺泰伟成科技有限公司	256,776.53	1 年以内
沈阳昂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3,329.93	1 年以内
北京分贝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21,172.60	1 年以内
合肥徽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3,600.00	1 年以内
合肥海康威视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51,640.00	1 年以内
合 计	726,519.06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六)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834,376.25	1,130,599.71
合 计		1,834,376.25	1,130,599.71

1. 其他应收款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56,453.44	100.00	322,077.19	14.94	1,834,376.246
组合一：账龄组合	2,156,453.44	100.00	322,077.19	14.94	1,834,376.246

组合二：关联方单位、备用金等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156,453.44	100.00	322,077.19		1,834,376.2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6,268.82	100.00	115,669.11	9.28	1,130,599.71
组合一：账龄组合	1,163,115.28	93.33	115,669.11	9.94	1,047,446.17
组合二：关联方单位、备用金等组合	83,153.54	6.67			83,153.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46,268.82	100.00	115,669.11	9.28	1,130,599.71

组合中，组合一以其他应收款账龄为基础来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97,086.07	32,912.58	3.00	604,562.48	18,136.87	3.00
1至2年	255,328.00	25,532.80	10.00	463,300.00	46,330.00	10.00
2至3年	691,939.37	207,581.81	30.00	50,000.00	15,000.00	30.00
3至4年	112,100.00	56,050.00	50.00			50.00
4至5年			80.00	45,252.80	36,202.24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合计	2,156,453.44	322,077.19	-	1,163,115.28	115,669.11	—
----	--------------	------------	---	--------------	------------	---

组合中，组合二为低风险组合，一般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单位、备用金等组合				83,153.54	—	—
合计				83,153.54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246,268.82
代扣员工保险及备用金		83,153.54
合计		1,329,422.3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5,220.3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8,699.74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沈阳康泰警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926,117.37	1-3 年	42.95
北京中徽电讯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27.82
辽宁金昌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	64,000.00	1 年以内	2.97
安徽极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62,100.00	3-4 年	2.88
北京中徽康泰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2.32
合计		1,702,217.37		78.94

注：本公司本年度与北京中徽电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徽电讯）签订了《借款合同》，向中徽电讯拆出资金 60 万元，并约定借款利息为月息 1%，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2 年 2 月 15 日。本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收到还款本金 30 万元，未收到约定利息。截止审计现场工作结束日，该笔借款已经到期，中徽电讯目前经营情况正常，本公司正积极联系催收。

(6) 期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7) 期末余额中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8) 期末余额中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 期末余额中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未到期的质保金	2,122,249.05	259,897.60	1,862,351.45	1,834,243.66	94,913.49	1,739,330.17
小计	2,122,249.05	259,897.60	1,862,351.45	1,834,243.66	94,913.49	1,739,330.17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合计	2,122,249.05	259,897.60	1,862,351.45	1,834,243.66	94,913.49	1,739,330.17

2. 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122,249.05	100.00	259,897.60	12.25	2,122,249.05
组合一：账龄组合	2,122,249.05	100.00	259,897.60	12.25	2,122,249.05
组合二：关联方单位组合					
合计	2,122,249.05	100.00	259,897.60	12.25	1,862,351.45

(续)

类别	2021年01月0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829,376.27	100.00	90,046.10	4.92	1,739,330.17
组合一：账龄组 合	1,829,376.27	100.00	90,046.10	4.92	1,739,330.17
组合二：关联方 单位组合					
合计	1,829,376.27	100.00	90,046.10	4.92	1,739,330.17

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1年01月 01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 回	本期转销/核 销	2021年12月31 日
合同质保金	94,913.49	164,984.11			259,897.60
合计	94,913.49	164,984.11			259,897.60

(八)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 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268,688.33		1,268,688.33	3,845,950.72		3,845,950.72
发出商品	10,798,268.97		10,798,268.97	8,929,732.62		8,929,732.62
合计	12,066,957.30		12,066,957.30	12,775,683.34		12,775,683.34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况

本年度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3. 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清查，未发现有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损失。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10,969.27	16,710.3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59,953.06
合计	10,969.27	176,663.36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下述权益投资，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409,000.00	572,600.00
合计	409,000.00	572,600.00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安徽省极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09,000.00	572,600.00
合 计	409,000.00	572,6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情况

项 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安徽省极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	—	—	对被投资单位不控制或不具有重大影响，且属于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

(3) 公司子公司北京阳光信泰科技有限公司所持安徽省极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本期末无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损失。

(十一) 固定资产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	12,085,206.03	13,119,656.70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12,085,206.03	13,119,656.70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 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325,946.04	2,759,921.05	894,250.00	813,267.57	163,692.62	17,957,077.28
2.本期增加金额				125982.31	6460.17	132442.48
（1）购置				125982.31	6460.17	132,442.48
（2）研发支出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05679.73	3120	308799.73
（1）处置或报废				305679.73	3120	308799.73
4.期末余额	13,325,946.04	2,759,921.05	894,250.00	633,570.15	167,032.79	17,780,720.0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92,034.34	551,984.21	869,250.00	616,741.50	110,252.12	4,840,262.17
2.本期增加金额	457,112.52	551,984.21	25,000.00	112,628.12	17,326.71	1,164,051.56
（1）计提	457,112.52	551,984.21	25,000.00	112,628.12	17,326.71	1,164,051.56
3.本期减少金额				305679.73	3120	308799.73
（1）处置或报废				305679.73	3120	308799.73
4.期末余额	3,149,146.86	1,103,968.42	894,250.00	423,689.89	124,458.83	5,695,514.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176,799.18	1,655,952.63		209,880.26	42,573.96	12,085,206.03
2.期初账面价值	10,633,911.70	2,207,936.84	25,000.00	196,526.07	53,440.50	13,116,815.11

(2)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8,152,271.71

注：见本附注十二、1。

(3) 公司期末对固定资产清查，未发现有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损失。

(十二)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90,875.65		366,381.23	2,657,256.88
2.本期增加金额				3,227,104.63	3,227,104.63
(1)购置				0.00	0.00
(2)内部研发				3,227,104.63	3,227,104.63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290,875.65		3,593,485.86	5,884,361.5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86,511.53		116,040.89	402,552.42
2.本期增加金额		229,087.56		101,134.95	330,222.51
(1) 计提		229,087.56		101,134.95	330,222.5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15,599.09		217,175.84	732,774.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75,276.56		3,376,310.02	5,151,586.58
2.期初账面价值		2,004,364.12		250,340.34	2,254,704.46

注：（1）无形资产原值本期增加 3,227,104.63 元系本公司及子公司北京阳光信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沈阳康慧类脑智能协同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新增自主研发形成的软件。

（2）本公司期末无用于抵押借款的无形资产。

（3）截至本期末，本公司累计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原值为 93.19%。

（4）公司期末对无形资产清查，未发现有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损失。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	------	-------	-------	-------	------

装修费	24,567.32	21,900.36	2,666.96
合 计	24,567.32	21,900.36	2,666.96

(十四)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1,208.33	1,200,000.00
信用借款		
抵押、保证借款		7,999,400.00
合 计	11,208.33	9,199,400.00

2. 短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期末余额
浦发银行北京朝阳支行	2021-7-15	2022-7-15	11,208.33
合 计			11,208.33

注：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逾期及展期借款情况。

本公司期末上述尚在履约期内的浦发银行北京朝阳支行借款，系由本公司与浦发银行北京朝阳支行签订编号为 2008783476-EDXY-20210715084934 贷款额度合同。贷款额度为 300 万元。

(十五)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货款	9,061,331.46	5,938,692.78
购设备款		
合 计	9,061,331.46	5,938,692.78

2.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7,883,202.14	4,276,221.10
1-2 年 (含 2 年)	377,093.82	1,498,944.52
2-3 年 (含 3 年)	637,508.34	156,426.76
3 年以上	163,527.16	7,100.40
合 计	9,061,331.46	5,938,692.78

3.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期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

本公司本期无欠关联方货款。

5.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时间	经济内容
沈阳先科系统集成工程有限公司	389,816.92	2-3 年	货款

安徽安之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5,450.89	1-2 年	货款
高南林	156,543.47	2-3 年	货款
沈阳湖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2 年	货款
合 计	861,811.28		

(十六)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2,071,187.31	1,467,335.78
预收工程款		
合计	2,071,187.31	1,467,335.78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2,627.09	10,765,305.92	10,134,776.34	1,213,156.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33,965.49	1,282,414.21	1,245,313.72	3,135.00
三、辞退福利		53,411.96	53,411.9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 他福利				
五、其他				
合 计	548,661.60	12,101,132.09	11,433,502.02	1,216,291.67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应付未 付金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应付 未付金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612,146.13	9,228,912.78	8,629,840.24	1,211,218.67
二、职工福利费	0.00	93,545.18	93,545.18	0.00
三、社会保险费	-8,003.20	729,396.80	719,455.60	1,938.00
其中：1. 基本医疗 (生育) 保险费	-8,003.20	633,998.10	624,132.90	1,862.00
2. 工伤保险 费		95,398.70	95,322.70	76.00
四、住房公积金	-21,515.84	562,804.40	541,288.5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 育经费		150,646.76	150,646.76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短期带薪缺勤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九、其他短期薪酬				
其中：以现金结算 的股份支付				
合 计	582,627.09	10,765,305.92	10,134,776.34	1,213,156.67

2.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情况如下：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缴	本期缴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31,967.52	1,243,468.23	1,208,460.71	3,040.00
二、失业保险费	-1,997.97	38,945.98	36,853.01	95.00
合 计	-33,965.49	1,282,414.21	1,245,313.72	3,135.00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本期无设定收益计划。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辞退福利		53,411.96	53,411.96	
合 计		53,411.96	53,411.96	

(十八)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1,832.91	712,185.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770.02	49,852.99
房产税	11,813.75	8,687.03
土地使用税	920.07	7,847.77
个人所得税		654.00
教育费附加	15,758.58	21,365.57
地方教育费	10,505.72	14,243.72
其他	3,946.30	9,484.50
合 计	451,547.35	824,321.08

(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	1,949,414.54	1,958,401.91
合 计		1,949,414.54	1,958,401.91

1. 其他应付款列示如下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	965,450.14	522,940.81
其他	983,964.40	1,435,461.10
合 计	1,949,414.54	1,958,401.91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欠关联方款项

详见本附注十、(三)。

(3)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时间	未支付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科捷创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	1-2年	未结算往来
孙灿	350,791.97	1-2年	未结算往来
辽宁金金智能系统集成工程有限公司	320,000.00	3年以上	未结算往来
童心	271,813.52	1-2年	未结算往来
沈阳睿力达科技有限公司	204,164.40	1年以内	未结算往来
合计	1,596,769.89		未结算往来

(二十)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待转增值税销项税额		36,231.41
合计		36,231.41

(二十一)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40,000.00	615,000.00	360,000.00	8,430,000.00	相关资产尚未摊销、计提折旧结束
合计	2,640,000.00	6,150,000.00	360,000.00	8,430,000.00	

注：政府补助项目详见本附注五、（三十二）。

(二十二)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21,000,000.00	4,166,667.00				4,166,667.00	25,166,667.00

注：见本附注十三、2。

(二十三)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4,443,797.03	5,833,333.80		10,277,130.83
小计	4,443,797.03	5,833,333.80		10,277,130.83
2. 其他资本公积				
小计				
合计	4,443,797.03	5,833,333.80		10,277,130.83

注：见本附注十三、2。

(二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21,609.46			721,609.46
合计	721,609.46			721,609.46

(二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13,587.20	2,292,918.03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813,587.20	2,292,918.0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63,708.68	-1,006,505.2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377,295.88	-813,587.20

(二十六)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425,749.59	30,164,313.24	59,554,533.69	42,478,778.99
其他业务				
合计	43,425,749.59	30,164,313.24	59,554,533.69	42,478,778.99

1. 收入分解信息

于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分解后的信息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收入确认时间：	
1.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系统集成及服务、销售主机等商品	38,870,780.10
2.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建安及其它业务	4,554,969.49
合计	43,425,749.59

2. 履约义务的说明：

对于系统集成及服务、销售主机等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对于提供服务类交易，本公司在提供整个服务的期间

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已完成的履约义务。本合同价款通常于合同签订后按预收款、产品交付后除质保金外的尾款、质保金节点结算，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质保期限通常在1年以内。

对于建安业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签订的合同通常约定以客户竣工决算为合同最终价款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双方约定在竣工决算前按已签订合同金额进行进度款结算，竣工决算后再按照决算金额调整价款，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履约义务的时间基本和合同约定交付产品的完成进度一致，主要包括进度款、质保期结束节点。本公司与客户合同中根据节点确定进度款支付的时间和比例，双方按照合同条款履行相应义务，如过程中任何一方发生违约或不能及时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如属于本公司的责任，需退还客户预先支付的款项，并退还已构成的合同资产，如属于客户的责任，本公司有权利要求客户继续履约或对合同履行所发生成本和利润予以补偿；通常合同的质保期限在1-2年。

3. 与剩余履约义务有关的信息

对于公司提供的设备销售、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和咨询及服务（以下统称商品）业务，公司在将商品交付客户且经客户验收，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已完成履约义务；公司提供的建安及其它业务，公司根据约定向客户提交申请工程进度结算并经客户确认，且累计已完工部分能代表公司累计至今已履约部分转移客户的价值，故公司按照相关规定采用简化操作方法，未披露与剩余履约义务有关信息。

（二十七）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474.62	143,639.05
教育费附加	35,301.79	61,560.69
地方教育附加	23,534.53	41,040.48
房产税	112,843.79	99,319.71
土地使用税	8,620.04	7,693.87
印花税	17,266.10	25,794.38
其他税费		3,744.78
合 计	280,040.87	382,792.96

（二十八）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薪酬费用	4,576,229.50	4,217,137.62
业务招待费	464,940.83	417,695.09
差旅费	825,872.40	600,991.96
交通运输费	241,371.05	262,534.10

投标费	199,810.69	386,233.42
人工材料费	546,095.29	575,584.18
服务费	49,293.15	352,351.22
其他	175,217.58	443,389.48
合 计	7,078,830.49	7,255,917.07

(二十九)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薪酬费用	2,978,457.13	1,703,260.83
服务费	749,607.95	960,234.28
折旧费	260,069.63	301,231.30
租赁费	164,800.00	115,238.09
办公费	371,283.18	479,028.66
物业费	92,828.96	98,403.71
其他	330,918.46	566,656.61
合 计	4,947,965.31	4,224,053.48

(三十)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直接投入	5,586,908.47	2,815,551.39
人资成本	3,471,600.46	2,462,256.31
折旧费	504,703.37	839,991.04
技术服务费		1,633,483.24
其他	1,085,194.19	243,453.36
合 计	10,648,406.49	7,994,735.34

(三十一)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52,862.57	632,966.80
减：利息收入	2,643.34	9,497.25
减：政府贴息	20,082.00	32,661.00
手续费	10,263.25	27,541.23
合 计	140,400.48	618,349.78

(三十二)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437,637.62	2,647,013.39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60,000.00	66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727,637.62	1,987,013.39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832.96	652.35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832.96	652.35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438,470.58	2,647,665.74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本期计 入其他 收益 金额	本期计 入财务 费用金 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资本市场奖励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稳岗补贴		72,311.00		74,203.14			与收益相 关
支持企业上市发 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即征即退增值税		348,455.95		348,455.95			与收益相 关
贷款贴息		20,082.00			20,082.00		与收益相 关
2021年省新型 创新主体（瞪 羚、独角兽企 业）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军工资质认证补 助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瞪羚独角兽企业 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三年行动计划政 府补助	3,300,000.00			660,000.00		1,980,000.00	与资产相 关
中央引导地方科 技专项资金	200,000.00			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 关
其他退税		5,723.15		5,811.49			与收益相 关
2021年辽宁省 首批揭榜挂帅科 技攻关项目经费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关键核心技术攻 关（揭榜挂帅）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市科技计划专项 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合计	9,800,000.00	1,746,572.10		2,438,470.58	20,082.00	8,430,000.00	与收益相 关

（三十三）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2,345.71	68,606.92
处置子公司收益	-1,188,780.52	
合 计	1,291,126.23	68,606.92

注：本项目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处置收益。

(三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83,130.03	-485,173.04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206,520.58	-68,393.15
合 计	289,650.61	-553,566.19

(三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64,984.11	-11,838.24
合 计	-112.50	-11,838.24

(三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78.00	639.16	178.00
合 计	178.00	639.16	178.00

(三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非常损失			
盘亏损失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核销应收账款坏账	16,500.00		16,500.00
合 计	16,500.00		16,500.00

(三十八)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调整		
前期所得税调整		-11,754.77
合计		-11,754.77

(三十九)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往来资金	1,898,924.71	581,130.02
投标保证金		2,829,126.00
银行利息	1,837.72	9,497.25
政府补助	8,213,207.89	1,682,705.76
其他		389,434.04
合计	10,113,970.32	5,491,893.0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往来款	6,024,633.31	2,590,000.00
投标保证金	559,900.00	3,050,246.80
服务费	1,419,551.38	2,219,181.11
业务招待费	259,690.16	474,723.37
差旅费	763,829.95	621,845.84
银行手续费	5,293.04	26,248.33
其他	2,168,133.89	2,563,429.37
合计	11,201,031.73	11,545,674.82

(四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75,454.70	-1,256,199.03
加：信用减值准备（收益以“—”号填列）	289,650.61	553,566.19
资产减值准备（收益以“—”号填列）	164,871.61	11,838.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12,292.36	1,144,756.82
无形资产摊销	330,222.51	279,049.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900.36	70,493.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367.2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2,862.57	600,305.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1,126.23	-68,606.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8,726.04	-629,891.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32,946.62	6,784,727.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003,543.59	-10,256,042.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457.90	-2,746,635.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57,722.27	5,008,973.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08,973.37	2,136,445.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240,000.00	1,500,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500,000.00	11,4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1,251.10	-7,027,472.4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57,722.27	5,008,973.37
其中：库存现金	9,682.13	33,725.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48,040.14	4,975,248.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1,240,000.00	1,500,00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1,240,000.00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3,097,722.27	6,508,973.3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4,164.40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8,152,271.71	银行贷款担保抵押物
合 计	8,356,436.11	

注：见本附注十二、1.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阳光信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97.24		97.24	设立
安徽康泰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82.18		82.18	设立
沈阳康慧类脑智能协同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沈阳市	沈阳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设立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将持股 70%的控股子公司沈阳康泰警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警安）全部股权转让给戚琳，转让时点为 2021 年 10 月 31 日，本期将康泰警安 2021 年 1-10 月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与损益信息如下：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阳光信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6	30,133.65		155,285.68
安徽康泰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82	-35,693.93		-153,429.29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北京阳光信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康泰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6,795,013.03	5,622,071.88	2,589,015.43	1,514,125.34
非流动资产	598,004.76	833,127.24	1,532,376.98	1,609,363.98
资产合计	7,393,017.79	6,455,199.12	4,121,392.41	3,123,489.32
流动负债	1,766,725.05	1,920,705.21	4,982,387.28	3,784,181.5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766,725.05	1,920,705.21	4,982,387.28	3,784,181.53
净资产	5,626,292.74	4,534,493.91	-860,994.87	-660,692.21
营业收入	7,003,071.29	4,205,471.38	5,592,841.73	4,417,606.81
净利润	1,091,798.83	479,115.04	-200,302.66	-925,223.67
综合收益总额	1,091,798.83	479,115.04	-200,302.66	-925,22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58,984.78	516,240.67	-139,002.62	-12,976.70

（二）本公司的合营、联营公司情况

2021年03月01日，本公司与非关联方深圳道可道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观其妙人工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平吉大道9号华熠大厦A区1301-2；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是：从事AI软硬件技术、微表情识别技术、声音识别技术、行为识别技术、企业人才测评技术、心理测评技术、智能科技、网络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与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设计、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数据处理；教学专用仪器的研发与销售；心理咨询服务（不含医学心理咨询、医学心理训练、医学心理辅导等医疗行为）；微表情软件开发；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书刊和电子书刊的编辑、出版、印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00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4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20.00%；深圳道可道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6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80.00%。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及监控，以确保及时和有效地监控风险。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其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五、（十四）披露。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本公司金融资产和表外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余额
表内项目：		
货币资金	2,061,886.67	5,024,933.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0,000.00	1,500,000.00
应收账款	13,833,015.30	8,021,216.88
合同资产	2,122,249.05	1,834,243.66
其他应收款	2,156,453.44	1,246,268.82
合 计	21,413,604.46	17,626,662.73

注：上述金额均为账面余额，不包含减值准备。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必要时会采取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物或担保等信用增级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资产和表外项目无需要披露的相关信用评级信息。

除应收账款项目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60.67%（2020 年 12 月 31 日：67.69%）。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对预计现金需求。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秉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重要的资金来源。本公司随着经济条件的改变管理并相应调整其资本结构。

3. 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业务通常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外汇风险对本公司影响较小。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的影响并及时采取适当措施。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短期带息债务本金余额 11,208.33 元，金额较小，利率风险较低。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649,000.00	1,649,000.00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9,000.00	1,649,000.00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49,000.00	1,649,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理财产品投资			1,240,000.00	1,240,000.00
(二) 应收款项融资				
(三) 其他债权投资				
(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9,000.00	409,000.00
(五) 投资性房地产				
(六) 生物资产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八)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本期无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本期无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阳光信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期末持有其他权益工具为持有安徽省极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由于该项投资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该成本可代表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的敏感性分析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公司本期无出现该项情况。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公司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无发生估值技术变更。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 其他

除上述公允价值披露外，公司本期无其他需要披露的公允价值信息。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全称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童心	67.15	67.15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北京阳光信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童心	91110108567460921Q
安徽康泰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合肥市	童心	91340100590177921C

(续)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北京阳光信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725 万元	725 万元	97.24	97.24
安徽康泰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200 万元	200 万元	82.18	82.18

3. 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沈阳康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童心控制
沈阳康泰警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本期处置的子公司、本公司监事戚琳控股的公司
李永春、王天浩、戚琳	董事
李青云、李江、鞠明刚	监事
周丹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
满洪霞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安徽省极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阳光信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参股公司
观其妙人工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本期无。

2. 关联托管情况

本期无。

3. 关联承包情况

本期无。

4. 关联租赁情况

本期无。

5. 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期末童心、满红霞为本公司提供尚在履约期内的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五、（十四）。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童心	10,000.00	2021/03/25	2022/03/24	周转借款
童心	50,000.00	2021/05/17	2022/05/16	周转借款
孙灿	80,000.00	2021/1/18	2022/1/18	周转借款
孙灿	80,000.00	2021/8/13	2022/8/12	周转借款
孙灿	85,000.00	2021/8/23	2022/8/22	周转借款
孙灿	24,000.00	2021/11/5	2022/11/4	周转借款
孙灿	30,000.00	2021/12/17	2022/12/16	周转借款
孙灿	37,000.00	2021/12/31	2022/12/30	周转借款

拆出：

--	--	--	--	--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期无。

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关联方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23,273.19	1,237,385.66

9. 其他关联交易

本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本期无。

2.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其他应付款	童心	271,813.52	522,940.81
其他应付款	孙灿	350,791.97	71,557.12
其他应付款	戚琳	135,043.00	195,043.00
其他应收款	沈阳康泰警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26,117.37	1,350,028.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期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本期无。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本公司 2022 年 1 月 24 日与兴业银行浑南区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金额 635.85 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该笔借款系由本公司以沈房权证浑南第 N100081638 号和沈房权证浑南字第 N100081641 号房产为抵押物取得，抵押合同编号为：2016 抵押 X01007 号-变更 01《最高额抵押合同》。用于抵押的房产账面原值为 10,829,585.94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账面净值为 8,152,271.71 元。

2. 根据本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关于董事、监事换届的相关规定：提名童心先生为董事，任期 3 年；提名周丹女士为董事，任期 3 年；提名李永春先生为董事，任期 3 年；提名李英杰女士为董事，任期 3 年；提名李薇女士为董事，任期 3 年。

提名鞠明赐先生为公司监事，任期 3 年；李青云先生为监事，任期 3 年；选举李江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戚琳、王天浩本次换届后不在本公司继续担任职务。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基于公司本公司内部管理现状，无需划分报告分部。

2. 其他重要事项

2021年03月09日，根据《关于沈阳康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股票

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定向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沈阳康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沈阳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之

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股东与投资者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沈阳康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沈阳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2020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以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规定，本公司向沈阳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风险公

司）定向发行股票416.67万股，募集资金总额1,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2,516.6667万元人民币。

上述相关协议中第二轮融资约定：康泰科技在进行第二轮融资前，童心（本公司控股股东）有权要求沈阳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以第二轮融资价格转让所持股份的50%给童心或童心指定第三方；如果第二轮融资价格低于本次投资价格，则童心按本次投资价格回购康泰科技所持有的50%股份（如存在转增股本情况，以除权前价格计算）。

上述相关协议中业绩保证约定：如果2021年本公司经营收入低于1亿元人民币（人民币壹亿元整）或净利润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人民币壹仟万元整），沈阳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有权要求本公司回购科技风险公司持有的全部股份（若受客观因素影响，完成业绩指标的80%，可视为完成当年业绩指标）。

上述相关协议中回购价格约定：按退出时点评估值或{投资额× [1+7%× 投资未获得收益

年限（年）] }计算值价格高者回购。科技风险公司行使该项权利时，本公司承诺回购。科技

风险公司投资期间，本公司保证科技风险公司通过公司利润现金分配的方式实际获得的投资

年收益率不低于 7%；当科技风险公司投资年收益率低于 7%时，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补偿科技风险公司收益至投资额 7%。

本公司 2021 年度未完成上述协议中的业绩保证约定。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272,953.37		783,173.97		13,489,779.40
组合一：账龄组合	12,819,053.37		783,173.97		12,035,879.40
组合二：关联方单位、备用金等组合	1,453,900.00				1,453,9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4,272,953.37		783,173.97		13,489,779.40

(续)

类 别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27,215.88	100.00	552,423.78	8.09	6,274,792.10
组合一：账龄组合	5,371,075.88	78.67	552,423.78	10.29	4,818,652.10
组合二：关联方单位、备用金等组合	1,456,140.00	21.33			1,456,14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827,215.88	100.00	552,423.78	8.09	6,274,792.10

组合中，以应收账款账龄为基础来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1,040,229.78	331,206.89	3.00
1至2年	553,300.00	55,330.00	10.00
2至3年	1,184,123.59	355,237.08	30.00
3至4年			50.00
4至5年			80.00
5年以上	41,400.00	41,400.00	100.00
合 计	12,819,053.37	783,173.97	—

(续)

账 龄	2021年01月0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299,768.66	98,993.06	3.00
1至2年	1,725,207.22	172,520.72	10.00
2至3年	16,500.00	4,950.00	30.00
3至4年			50.00
4至5年	268,200.00	214,560.00	80.00
5年以上	61,400.00	61,400.00	100.00
合 计	5,371,075.88	552,423.78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0,750.1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5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 例%	坏账准备
四川灵通电讯有限公司	3,420,000.00	26.68	102,600.00
北京中徽电讯科技有限公司	1,659,000.00	12.94	49,770.00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	1,273,484.80	9.93	38,204.54
辽宁省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	1,174,200.00	9.16	35,226.00
辽宁省盘锦市人民检察院	865,276.88	6.75	25,958.31
合 计	1,678,392.34	65.46	251,758.85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二)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1	5,202,508.95	6,873,699.02
合 计		5,202,508.95	6,873,699.0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41,218.44		238,709.49		5,202,508.95
组合一：账龄组合	1,343,913.44		238,709.49		1,105,203.947
组合二：关联方单位、备用金等组合	4,097,305.00				4,097,30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441,218.44		238,709.49		5,202,508.95

(续)

类 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73,699.02	100.00	145,473.30	2.12	6,728,225.72
组合一：账龄组合	923,312.48	13.43	145,473.30	15.76	777,839.18
组合二：关联方单位、备用金等组合	5,950,386.54	86.57			5,950,386.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6,873,699.02	100.00	145,473.30	2.12	6,728,225.72
-----	--------------	--------	------------	------	--------------

组合中，以其他应收款账龄为基础来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19,996.07	12,599.88	3.00
1 至 2 年	255,328.00	25,532.80	10.00
2 至 3 年	668,589.37	200,576.81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 计	1,343,913.44	238,709.49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0,476.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5,073,422.37	923,312.48
关联方、员工保险和备用金	367,796.07	5,950,386.54
合 计	5,441,218.44	6,873,699.0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康泰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往来款	2,473,555.00	1-3 年	45.46	
沈阳康慧类脑智能协同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客户)	保证金	1,623,750.00	1 年内	29.84	
沈阳康泰警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往来款	926,117.37	1-3 年	17.02	225,629.61
辽宁金昌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	64,000.00	1 年内	1.18	1,920.00

北京中徽康泰 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	1 年内	0.92	1,500.00
合 计	—	5,137,422.37		94.42	229,049.61

(6)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 公司 投资	7,727,915.01	1,334,585.35	6,393,329.66	7,727,915.01	1,334,585.35	6,393,329.66
对联 营、 合营 企业 投资						
合 计	7,727,915.01	1,334,585.35	6,393,329.66	7,727,915.01	1,334,585.35	6,393,329.66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 称	期末余额	本期增 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的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安徽康泰电子 信息技术有限 公司	1,381,915.01			1,381,915.01		
北京阳光信泰 电子科技有限 公司	6,346,000.00			6,346,000.00		1,334,585.35
合 计	7,727,915.01			7,727,915.01		1,334,585.3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本期无。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1,986,548.47	52,306,536.89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31,986,548.47	52,306,536.89
营业成本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5,017,054.82	38,465,764.91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25,017,054.82	38,465,764.91

2. 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按业务内容列示：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毛利
一、主营业务收入			
系统集成及服务	23,133,402.24	17,688,326.48	5,445,075.76
销售主机等商品	2,942,099.62	1,919,644.26	1,022,455.36
建安业务	5,911,046.61	5,409,084.08	501,962.53
小 计	31,986,548.47	25,017,054.82	6,969,493.65
二、其他业务收入			
小 计			
合 计	31,986,548.47	25,017,054.82	6,969,493.65

(续)

项 目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毛利
一、主营业务收入			
系统集成及服务	48,065,107.30	34,960,812.37	13,104,294.93
销售主机等商品	1,669,761.05	1,095,800.06	573,960.99
建安业务	2,571,668.54	2,409,152.48	162,516.06
小 计	52,306,536.89	38,465,764.91	13,840,771.98
二、其他业务收入			
小 计			
合 计	52,306,536.89	38,465,764.91	13,840,771.98

3. 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

项 目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毛利
一、主营业务 收入			
系统集成及服务	48,065,107.30	34,960,812.37	13,104,294.93
销售主机等商品	1,669,761.05	1,095,800.06	573,960.99
建安业务	2,571,668.54	2,409,152.48	162,516.06
小 计	52,306,536.89	38,465,764.91	13,840,771.98
二、其他业务收 入			
小 计			
合 计	52,306,536.89	38,465,764.91	13,840,771.98
单 位 名 称	金 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 的 比例%	
辽宁煤矿安全监察局	3,641,580.55	11.38%	
四川灵通电讯有限公司	3,026,548.68	9.46%	
北京阳光信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44,336.28	6.70%	
北京致胜创新科技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86,668.14	5.59%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	1,609,968.14	5.03%	
合 计	12,209,101.79	38.17%	

(五)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669,887.52	205,633.97
加: 信用减值准备 (收益以“-”填列)	411,226.31	393,753.75
资产减值准备 (收益以“-”填列)	152,175.33	8,788.06
固定资产折旧	1,077,353.00	1,065,482.17
无形资产摊销	298,906.34	257,344.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18,058.40	579,864.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81,979.15	-68,606.92
递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056,923.08	-458,501.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399,259.01	-2,100,315.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1,554,220.06	-3,329,903.5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109.32	-3,446,460.1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76,183.69	4,178,011.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78,011.39	1,155,155.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000,000.00	1,500,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500,000.00	11,4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3,501,827.70	-6,877,143.96

十五、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58,552.58	详见五、(三十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22.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366,334.59
合计		2,075,895.99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1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66	-0.35	-0.35

（三）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金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6,563,708.68
非经常性损益	B	2,075,895.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8,639,604.6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25,351,819.29

股权激励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1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1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2	10,000,000.8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2	11.00
股份支付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3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3	
现金分红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31,236,632.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21.0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1=C/L$	-27.66%
期初股份总数	N	21,0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O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P	4,166,667.00
新增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Q	11.00
报告期缩股数	R	
报告期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股份数	U	
新增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V	
加权平均股份数	$W=N+O+P \times Q/K - R - S \times T/K$	24,819,444.75
基本每股收益	$X=A/W$	-0.2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X1=C/W$	-0.35
稀释每股收益	$Z=A/(W+U \times V/K)$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	$Z1= C/(W+U \times V/K)$	-0.35

沈阳康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2年4月27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